证券代码: 002334

证券简称: 英威腾

公告编号: 2023-052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客户的付款问题,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拟与合作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即对部分信誉良好的客户(以下简称"买方")采用"卖方担保买方融资"的方式销售产品,以买方、卖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基础,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条件下,银行向买方提供用于向卖方采购货物的融资业务。

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买方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在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任一时点,公司及子公司为买方提供的买方信贷担保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和签署相关文件。本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以买方信贷方式向公司及子公司购买产品且信誉良好的客户。买方信贷被担保人情况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为准。拟实施买方信贷的客户,为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同时还须满足以下全部条件:

- 1、最近三年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70%;
- 2、符合公司分级标准的合作伙伴;
- 3、不是公司关联方;



4、成立时间不少于一年。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买方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买方信贷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为准,买方信贷业务实际发生时,公司或子公司、合作银行、客户将签署合作协议或保证合同等文件。

四、担保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买方信贷担保业务有助于公司开拓市场、开发客户,提高目标客户的合同履约能力,提高货款的回收效率,但同时也存在逾期担保的风险。为加强对买方信贷业务的风险控制,公司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 1、实施买方信贷担保业务前,公司制定相关制度,明确被担保客户对象的标准、内部评审机制、买方信贷相关工作岗位职责以及该业务的操作流程。
- 2、谨慎选择客户对象,对客户进行严格评审。评审过程涉及客户信用等级 测评、客户资信调查等,并借助合作银行启动对客户的资信调查。客户存在下列 任一情况的,不考虑实施买方信贷业务:
 - (1) 最近一年出现亏损;
 - (2) 不能按照要求提供业务办理相关资料的;
 - (3) 经公司审查认定经营可能存在重大风险的;
 - (4) 银行有不良信用记录的:
 - (5) 其他可能导致重大风险的情况。
- 3、在买方信贷业务放款后,项目管理人、财务部等将共同负责贷后的跟踪与监控工作,包括定期对客户的实地回访,持续关注被担保客户的情况,收集被担保客户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



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 立相关台账,定期向董事会报告。

- 4、公司审计部定期对公司及子公司的买方信贷业务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有利于防范和控制风险。
 - 5、公司将根据客户具体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提供反担保措施。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是出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开拓市场、开发客户,提高目标客户的合同履约能力,提高货款的回收效率。公司依据筛选标准谨慎选择客户对象,为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公司已采取有效的风险防控措施以降低担保风险,且将根据客户具体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提供反担保措施。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 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有利于提高目标客户的合同履约能力,提高货款的回收效率。公司已采取有效的风险防控措施,可有效降低担保风险。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也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若本次担保额度全部发生,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46,803.54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0.49%,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20,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7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违规担保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